

附件 1: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为焦作市国土资源局的派出机构，科级事业单位，同时接受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领导。经焦作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核定分局事业编制28名，其中领导职数3名，局长1名，副局长2名。下设9个职能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股、土地利用股、规划耕保股、地籍测绘股、收购储备股、执法监察股、法制信访股、财务科；根据区域设立了4个国土所，分别是：中心国土所、第二中心国土所、文昌国土所、宁郭国土所。经费供给方式为示范区财政全额拨付。

（二）部门职责

- （1）负责辖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报批工作；
- （2）负责辖区农村集体土地地政地籍管理工作；
- （3）负责辖区内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划定工作；
- （4）做好辖区内的土地权属纠纷的调节、处理上报工作；
- （5）负责辖区内违法占地的查处工作；
- （6）负责辖区内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报批工作；
- （7）做好辖区内土地复垦、开发、利用及土地法律法规的宣

传工作；

(8)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单位如下：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收入 1068.7 万元，支出总计 1068.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0.52 万元，下降 7%。主要原因：根据上级工作安排，按照工作开展进度使用资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收入合计 106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6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支出合计 106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9.62 万元，占 37%；项目支出 669.08 万元，占 6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068.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80.52 万元，下降 7%，主要

原因：根据上级工作安排，按照工作开展进度使用资金。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6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8 万元，占 3%；卫生健康支出 21.69 万元，占 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90.37 万元，占 92.7%；住房保障支出 24.96 万元，占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9.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9.31 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70.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没有使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9.8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5.6 万元,增长 133%。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与2019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8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与2018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8万元,主要用于下乡巡查等,比2019年增加5.6万元,较上年增长254%,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按照《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本级预算单位公用经费保障标准》通知文件的要求,核定单位的公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 2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与 2019 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9.8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19年增加49.84万元,增长500%,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所承担的工作范围和职能扩大。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9年，我部门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439万元。2020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068.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29.31万元，公用经费支出70.31万元，支出项目共5个，支出总额669.08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2个，支出总额591.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年期末，焦作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固定资产总额43.55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0万元，车辆0万元，通用设备37.55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6万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0年我部门按照区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非法占用：未经法定程序批准或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

而占用土地的行为。

附件：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0 年 6 月 2 日